

2024年度闵行区华漕镇
文艺、体育活动项目绩效（后）评价报告

沪金审财（2025）第K***号

项目名称：文艺、体育活动项目

项目单位：上海市闵行区华漕镇文化体育事业发展中心

主管部门：上海市闵行区华漕镇人民政府

委托单位：上海市闵行区华漕镇财政所

评价机构：上海沪港金茂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主评人：瞿辰吉

二〇二五年八月

目 录

摘要	1
一、项目概况	6
(一) 项目立项的背景和目的	6
(二) 项目立项依据	7
(三) 项目预算及使用情况	8
(四) 项目计划实施内容及完成情况	9
(五) 项目绩效目标及实现情况	11
(六) 项目的组织及管理	14
(七) 利益相关方	15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15
(一) 绩效评价对象、范围和重点	16
(二) 绩效评价依据	17
(三) 评价指标体系	19
(四) 评价方法及等级	23
(五) 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25
三、评价结论和绩效分析	26
(一) 评价结论	26
(二) 绩效分析	28
(三) 具体指标分析	29
(一) 主要经验及做法	37
(二) 存在问题	37
(三) 相关建议	38

摘要

●项目概述

在现代化进程加速的大环境下，非物质文化遗产作为中华民族五千年文明史的重要载体，蕴含着中华民族特有的精神价值、思维方式、想象力和文化意识，是民族智慧的结晶与全人类文明的瑰宝，却面临着失传和消亡的危险。华漕镇作为非遗文化传承的重要阵地，有责任与义务通过各类活动推动非遗文化传播；同时，为满足华漕镇群众文化需求、传播优秀红色评弹艺术，以及响应上海旅游节组织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征集 2024 年第 35 届上海旅游节重点活动的通知》（上旅组办(2024)31 号）和 2024 闵行旅游节组委会办公室《关于上报 2024 年上海旅游节重点活动及闵行旅游节节庆活动的通知》要求，华漕镇结合区域特色及现有资源，进一步推进文旅融合，积极搭建中外文化交流平台，倡导健康生活理念，展现前湾多元美好生活，营造国际社区参与共建活动圈，特此上海市闵行区华漕镇文化体育事业发展中心（以下简称为“文体中心”）策划系列文化、体育项目。

诸翟红色书场演出活动由文体中心在 2024 年开展，活动时间为 2024 年 3 月-6 月、9 月-12 月，共 8 个月，活动地点为华漕镇紫苑路紫薇新村 46-1 号，2024 年 2 月 29 日第 4 次镇长办公会议通过“关于 2024 年诸翟红色书场委托第三方运营管理的事宜”议题，同意文体中心提出的委托第三方运营管理方案，并根据《华漕镇政府采购管理实施细则》《华漕镇政府采购内控制度实施细则》要求实施，确保按规范程序操作；上海“国际家庭日”嘉年华活动项目由华漕镇策划开展，2024 年 9 月 11 日第 16 次镇长办公会议通过“关于 2024 年上海‘国际家庭日’嘉年华活动项目实施采购的事宜”议题，同意文体中心提出的项目实施采购方案，并根据《华漕镇政府

采购管理实施细则》《华漕镇政府采购内控制度实施细则》要求实施，确保按规范程序操作；在 2024 年非遗日即将到来之际，华漕镇还举办了 2024 年华漕镇“文化和自然遗产日”活动，通过一系列丰富多彩的活动，展示非遗物品，传承非遗技艺，普及非遗知识，增强公众对非遗文化的认识和保护意识。

这三个项目的预算均已纳入文体中心 2024 年初预算，其中诸翟红色书场演出活动预算金额为 150,000.00 元，上海“国际家庭日”嘉年华活动预算金额为 407,711.76 元，2024 年华漕镇“文化和自然遗产日”系列活动预算金额为 60,000.00 元。

●评价结论

基于指标评分、问卷调查、以及对若干关键绩效环节的访谈调研和资料整理，通过评价小组设计的评价指标体系对该项目最终评分为86分，绩效评级为“良”。其中决策类指标得分率95%，管理类指标得分率83%，产出类指标得分率100%，效果类指标得分率77%，合计得分率86%。

●绩效分析

项目总体实施完成情况良好，显著提升了文体中心的群众影响力与社会认可度。项目期间，文体中心已高质量完成各项活动，包括诸翟红色书场演出活动、上海“国际家庭日”嘉年华活动及华漕镇“文化和自然遗产日”系列活动，有力支撑其顺利履行2024年度职能，圆满完成群众性文化、体育活动领域的各项工作任务。项目中各项活动组织有序、落地高效，覆盖社区、校区、街区多元群体，切实为群众带来丰富的文化体育服务红利，对促进群众身心健康发展、提升生活幸福感起到积极推动作用。

但需注意的是，项目在细节执行层面仍存在提升空间，主要体现在活动上座率未达预期、合同签订流程衔接不够顺畅、项目验收程序的严谨性与规范性不足等方面，后续需针对性优化改进。

●主要经验

1. 关注群众心声，追求高质量活动

文体中心举办诸翟红色书场演出活动时，为评估听众对“演出整体、演出内容、演员表现、音响效果、场地设施”5大维度的满意度，发放了最终有效样表9520份，其中非常满意52%，满意32%，一般12%，不满意3%，且全年没有发生负面事件和安全事件；针对群众不满意，将在下年度的演出计划中制定具体的改进方案，提高演出质量，进一步提升整体听众满意度。

2. 积极宣传活动，推进文旅融合

文体中心为宣传前湾多元美好生活，营造国际社区参与共建活动圈，在举办上海“国际家庭日”嘉年华活动时，邀请大量媒体进行报道，媒体阅读量达到了38万次，大大提高了活动知名度，推进了华漕镇文旅相融合。

●存在问题

1. 诸翟红色书场演出活动上座率较低

诸翟红色书场演出活动在2024年举办了8个月，共计236场演出，演出场地能容纳120余人，但全年只有约14232人，演出质量参差不齐，人均上座率为50.23%，勉强达到一半。

2. 该项目各个活动验收程序有待完善

经查，文体中心出具的各个活动的政府采购验收报告，内容过于简单，无验收实质性内容，仅有两句话，几行字，并未对受委托方进行相关考核，验收程序有待完善。

3. 诸翟红色书场演出活动实施在前，合同签订在后

经查，诸翟红色书场演出活动委托实施在前，合同签订在后。文体中心与上海吉翔演艺经纪有限公司关于诸翟红色书场演出活动签订委托合同，合同金额15万元，合同签订日期2024年3月28日，活动开展实际日期为2024年3月1日，演出活动开展在合同签订日前。

●评价建议

1. 关注活动演出质量，提高上座率

对于诸翟红色书场演出活动，建议文体中心为更好的满足华漕镇群众文化需求，传播优秀红色评弹艺术，应及时关注活动演出质量，提高演出上座率。

2. 完善项目的验收程序

建议文体中心进一步健全完善项目的验收程序，在验收报告中详细记录实质性内容，从而进一步加强项目的验收规范性，重视验收程序，采购验收是保证采购货物或服务质量的重要环节，建议预算单位完善资金支付流程，将采购验收作为资金支付的必要环节，以保障验收程序的落实，视验收情况进行支付。

3. 规范执行项目的采购程序

建议文体中心今后实施类似项目活动时，应规范执行各项委托服务项目的采购程序，做到先签订合同，后进行活动服务，以防范相关风险。

文艺、体育活动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为贯彻落实中共上海市委、上海市人民政府《关于我市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沪委发〔2019〕12号）等文件精神，加快建成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深入推进闵行区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根据《上海市财政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管理办法（试行）》（沪财绩〔2020〕6号）、《关于印发〈2022年闵行区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要点〉的通知》（闵财评〔2022〕1号）、《关于开展闵行区2024年度街镇（莘庄工业区）财政支出绩效（后）评价工作的通知》（闵财绩〔2025〕19号）等文件要求，受上海市闵行区华漕镇财政所委托，上海沪港金茂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承担了文艺、体育活动项目的绩效评价工作。基于指标评分，以及对若干关键绩效环节的访谈调研和资料整理，最终形成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立项的背景和目的

诸翟红色书场演出活动：为满足华漕镇群众文化需求，传播优秀红色评弹艺术。华漕文体中心在2024年开展诸翟红色书场演出活动，活动时间为2024年3月-6月、9月-12月，共8个月，活动地点为华漕镇紫苑路紫薇新村46-1号。2024年2月29日第4次镇长办公会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诸翟红色书场委托第三方运营管理的事宜”议题，1、同意文体中心提出的关于2024年诸翟红色书场委托第三方运营管理的事宜；2、总金额为150000元，已纳入文体中心2024年预算；3、根据《华漕镇政府采购管理实施细则》《华漕镇政府采购内控制度实施细则》要求实施，确保按规范程序操作。

上海“国际家庭日”嘉年华活动：根据上海旅游节组织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征集2024年第35届上海旅游节重点活动的通知》（上旅组办(2024)31号），以及2024闵行旅游节组委会办公室《关于上报2024年上海旅游节重点活动及闵行旅游节节庆活动的通知》要求，华漕镇结合区域特色及现有资源，进一步推进文旅融合，积极搭建中外文化交流平台，倡导健康生活理念，展现前湾多元美好生活，营造国际社区参与共建活动圈，拟策划开展2024年上海“国际家庭日”嘉年华活动。2024年9月11日第16次镇长办公会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上海‘国际家庭日’嘉年华活动项目实施采购的事宜”议题，1、同意文体中心提出的关于2024年上海“国际家庭日”嘉年华活动项目实施采购的事宜；2、总金额为19.3220万元，已纳入文体中心2024年预算；3、根据《华漕镇政府采购管理实施细则》《华漕镇政府采购内控制度实施细则》要求实施，确保按规范程序操作。

2024年华漕镇“文化和自然遗产日”系列活动：非物质文化遗产，作为中华民族五千年文明史的重要载体，蕴含着中华民族特有的精神价值、思维方式、想象力和文化意识，是民族智慧的结晶，也是全人类文明的瑰宝。然而，随着现代化进程的加速，许多非遗文化面临着失传和消亡的危险。华漕镇作为非遗文化传承的重要阵地，有责任也有义务通过各种形式的活动，让更多的人了解、认识和传承非遗文化，让非遗文化在现代社会中焕发出新的光彩。在2024年非遗日即将到来之际，华漕镇特举办2024年非遗日活动，旨在通过一系列丰富多彩的活动，展示非遗物品，传承非遗技艺，普及非遗知识，增强公众对非遗文化的认识和保护意识。

（二）项目立项依据

1. 华漕镇2024年第4次镇长办公会议。
2. 华漕镇2024年第16次镇长办公会议。
3. 《关于征集2024年第35届上海旅游节重点活动的通知》（上旅组办(2024)31号）

（三）项目预算及使用情况

1. 项目预算及资金使用情况

文艺、体育活动项目共有三个活动，根据文体中心分别与上海吉翔演艺经纪有限公司、上海新时代社会工作服务中心、上海禾颺文化发展有限公司签订的合同，三个活动合同总价金额 37.876 万元，其中：（1）诸翟红色书场演出活动费用 15 万元；（2）上海“国际家庭日”嘉年华活动费用 19.322 万元；（3）华漕镇“文化和自然遗产日”系列活动费 3.554 万元。

根据文体中心 2024 年初预算，三个活动预算总额为 61.771176 万元，（1）诸翟红色书场演出活动费用 15 万元；（2）上海“国际家庭日”嘉年华活动费用 40.771176 万元；（3）华漕镇“文化和自然遗产日”系列活动费 6 万元。调整后预算金额为 28.271176 万元，其中：（1）诸翟红色书场演出活动费用 7.5 万元；（2）上海“国际家庭日”嘉年华活动费用 20.771176 万元；（3）华漕镇“文化和自然遗产日”系列活动费用 0 万元。原预算核减 33.5 万元。根据文体中心提供的财务资料，截至 2024 年底实际支出金额 28.271176 万元，2024 年预算执行率为 100%。资金来源为华漕镇本级财政资金。各个活动预算构成明细及支出情况详见下表 1。

表 1：2024年项目预算构成及执行情况表

单位：元

预算内容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	支付金额（清算）	执行率
诸翟红色书场演出活动	150,000.00	75,000.00	75,000.00	100.00%
上海“国际家庭日”嘉年华活动	407,711.76	207,711.76	207,711.76	100.00%
华漕镇“文化和自然遗产日”系列活动	60,000.00	-	-	-
合计	617,711.76	282,711.76	282,711.76	100.00%

注：

1、诸翟红色书场演出活动2024年调整后预算7.5万元，预算对应的支出内容为2024年度诸翟红色书场演出活动服务合同全款15万元的50%预付款，2024年合同尾款延后到2025年支付。

2、上海“国际家庭日”嘉年华活动2024年调整后预算20.77万元，预算对应的支付内容为支付2023年国际家庭日活动服务合同的尾款。2024年度国际家庭日活动合同款全部延后至2025年支付。

3、华漕镇“文化和自然遗产日”系列活动2024年调整后预算0元。2024年度合同款全部延后至2025年支付。

2. 资金拨付流程

文体中心对三个项目供应商履约情况进行验收，并出具政府采购验收报告。经验收，所提供的服务项目与签订的合同内容完全一致，同意支付合同款项。如合同履行中出现问题，其单位愿承担法律责任。

（四）项目计划实施内容及完成情况

1. 2024年度项目计划实施内容

根据2024年镇长办公会、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以及合同等文件，本项目2024年度三份合同对应的内容包括：①诸翟红色书场演出活动费用为15万元；②上海“国际家庭日”嘉年华活

动费用为19.322万元；③华漕镇“文化和自然遗产日”系列活动费用为3.554万元。

(1) 诸翟红色书场演出活动

工作内容：安排闵行区华漕镇诸翟书场的演出业务事宜

合同工期：自2024年3月-6月，9月-12月，8个月，共计16档，演出天数236天。

质量标准：验收通过。

支出金额：15万元。委托方在本合同签约之后，凭受托方开具的税务发票，委托方财政资金到位后支付本合同总金额的50%，其余50%支付为合同结束之前的一个月內，受托方需先向委托方提供相应金额发票，委托方在财政资金到位后支付。

(2) 上海“国际家庭日”嘉年华活动

工作内容：于活动日期前1个工作日完成场地的布置、搭建，并负责活动现场的秩序维护及安全保障。

合同期限：2024年9月28日。

质量标准：验收通过。

支出金额：19.322万元。受托方按照委托方要求完成合同约定的服务项目后经委托方验收并确认，且在委托方收到受托方依法开具的发票且财政资金到位后30个工作日内向受托方支付合同总价款。

(3) 华漕镇“文化和自然遗产日”系列活动

工作内容：2024年华漕镇“文化和自然遗产日”活动策划、物料制作、场地布置等服务。

合同期限：2024年6月8日-2024年6月21日。

质量标准：验收通过。

支出金额：3.554万元。合同签订并收到受托方开具的发票后15个工作日，委托方一次性向受托方指定账户支付合同款项。

2. 2024年度项目完成情况

(1) 诸翟红色书场演出活动实际于2024年3月开始，于2024年12月结束，并出具政府采购验收报告。验收结论为同意支付合同款项。存在先实施，后签订合同的情况。

(2) 上海“国际家庭日”嘉年华活动实际于2024年9月完成，并出具政府采购验收报告。验收结论为所提供的服务项目与签订的合同内容完全一致，同意支付合同款项。

(3) 华漕镇“文化和自然遗产日”系列活动实际于2024年6月完成，并出具政府采购验收报告。验收结论为所提供的服务项目与签订的合同内容完全一致，同意支付合同款项。

(五) 项目绩效目标及实现情况

1. 项目总目标

通过系统实施文艺、体育系列活动项目，实现多重发展目标：其中，在2024年3月至6月、8月至12月开展诸翟红色书场演出活动，精准对接华漕镇群众文化需求，在丰富群众精神生活的同时，推动优秀红色评弹艺术的传承与传播；在2024年9月27日至28日开展上海“国际家庭日”嘉年华活动，不仅有效推进文旅深度融合，搭建起中外文化交流的优质平台，更积极倡导健康生活理念，生动展现前湾区域多元美好的生活图景，助力营造国际社区共建共享的活动氛围；在2024年6月8日至21日开展华漕镇“文化和自然遗产日”系列活动，通过展示非遗物品、传授非遗技艺、普及非

遗知识，切实增强公众对非物质文化遗产的认知度与保护意识，
为非遗文化的活态传承奠定坚实基础。

2. 年度绩效目标及具体绩效指标

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及具体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如下表

表 2：项目绩效目标申报及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完成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诸翟红色书场演出活动完成率	100%，演出场次236场	100%，演出场次236场
		上海“国际家庭日”嘉年华活动完成率	舞台搭建活动演出完成	舞台搭建活动演出完成
		华漕镇“文化和自然遗产日”系列活动完成率	活动1天并展览14天，完成率100%	活动1天并展览14天，完成率100%
	质量指标	诸翟红色书场演出活动验收合格率	验收合格率100%	验收合格
		上海“国际家庭日”嘉年华活动验收合格率	验收合格率100%	验收合格
		华漕镇“文化和自然遗产日”系列活动验收合格率	验收合格率100%	验收合格
	时效指标	诸翟红色书场演出活动及时性	演出时间3-6月、9-12月，共8个月完成本年演出场次	开始时间2024年3月1日，结束日期2024年12月30日，2024年12月30日验收
		上海“国际家庭日”嘉年华活动及时性	2024年9月底完成活动	2024年9月27日签订合同，28日完成活动，2024年9月30日验收
		华漕镇“文化和自然遗产日”系列活动及时性	2024年6月8日至2024年6月21日完成工作	2024年6月8日开始至2024年6月21日完成，2024年6月27日验收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实际投入成本小于等于确定的合同价款	该项目合同总价为37.876万元，截止2024年底已支付28.271176万元（其中20.771176万元为支付2023年上海“国际家庭日”嘉年华活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完成值
				费尾款)，在项目各类活动举办中未发生变更事项，支付金额不超合同价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诸翟红色书场演出活动平均上座率	上座率 \geq 80%	50.23%
		上海“国际家庭日”嘉年华活动对象覆盖度	目标群体覆盖社区群众100%	覆盖率达到100%
		华漕镇“文化和自然遗产日”系列活动服务对象覆盖度	目标群体覆盖社区、校区群众100%	覆盖率达到100%
		诸翟红色书场演出活动宣传	1	0
		上海“国际家庭日”嘉年华活动宣传	1	10
		华漕镇“文化和自然遗产日”系列活动宣传	1	1
		无安全事故	0	0
		无负面报道	0	0
长效发展管理	可持续影响指标	后期维修维护长效管理机制健全性	健全	健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诸翟红色书场演出活动满意度	满意度 \geq 90%	84%
		上海“国际家庭日”嘉年华活动满意度	媒体阅读量 \geq 100倍参与人数	38万
		华漕镇“文化和自然遗产日”系列活动满意度	满意度 \geq 100%	100%

（六）项目的组织及管理

1. 项目组织情况

闵行区华漕镇人民政府：全面负责项目管理和实施，包括负责项目立项、设计、采购、推进实施、验收，以及后续运营管理等。

上海市闵行区华漕镇文化体育事业发展中心：负责项目的具体管理和实施推进，包括验收，以及后续运营管理等。

闵行区华漕镇财政所：负责项目预算的审核和批复，对资金使用申请的审核以及资金的拨付。

上海吉翔演艺经纪有限公司：诸翟红色书场演出活动供应商，负责本项目的演出业务工作。

上海新时代社会工作服务中心：上海“国际家庭日”嘉年华活动供应商，负责本项目的场地布置、搭建，并负责活动现场的秩序维护及安全保障工作。

上海禾颺文化发展有限公司：华漕镇“文化和自然遗产日”系列活动供应商，负责本项目的活动策划、物料制作、场地布置等服务。

2. 项目管理情况

项目立项：文艺、体育活动项目由华漕镇镇长办公会审议通过后立项。

项目招标采购：华漕镇政府通过比价形式委托上海吉翔演艺经纪有限公司作为诸翟红色书场演出活动的供应商，委托上海新时代社会工作服务中心作为上海“国际家庭日”嘉年华活动的供应商，委托上海禾颺文化发展有限公司作为华漕镇“文化和自然遗产日”系列活动

的供应商。与上述单位签订合同前，文体中心均委托专业法务对合同进行法律审核。

项目实施：文体中心按照预算执行各个活动的工作。诸翟红色书场演出活动于2024年3月1日开始，到2024年12月30日结束。上海“国际家庭日”嘉年华活动于2024年9月27日开始，至2024年9月28日完成。华漕镇“文化和自然遗产日”系列活动于2024年6月8日开始，到2024年6月21日完成。

项目验收：诸翟红色书场演出活动于2024年12月30日，经文体中心完成验收。上海“国际家庭日”嘉年华活动于2024年9月30日，经文体中心完成验收。华漕镇“文化和自然遗产日”系列活动于2024年6月27日，经文体中心完成验收。

项目付款：文体中心根据各项工作的合同进度向华漕镇政府申请付款；款项由华漕镇财政所支付，并在文体中心“文艺、体育等活动费”附注项目中入账。

（七）利益相关方

1. 主管部门：上海市闵行区华漕镇人民政府；
2. 项目单位：上海市闵行区华漕镇文化体育事业发展中心；
3. 诸翟红色书场演出活动承建单位：上海吉翔演艺经纪有限公司；
4. 上海“国际家庭日”嘉年华活动承建单位：上海新时代社会工作服务中心；
5. 华漕镇“文化和自然遗产日”系列活动承建单位：上海新时代社会工作服务中心
6. 项目受益方：华漕镇社区、校区、街区群众。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对象、范围和重点

1. 评价对象、范围、时段

本次绩效评价对象及评价范围：2024年度华漕镇文艺、体育项目。

本次绩效评价的时段为：2024年1月1日-2024年12月31日。

2. 评价总体思路及关注重点

评价小组针对本项目的特点和预算管理要求，根据《上海市财政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沪财绩〔2020〕6号）、《关于开展闵行区2024年度街镇（莘庄工业区）财政支出绩效（后）评价工作的通知》（闵财绩〔2025〕19号）等文件精神，并通过对项目单位的走访和实地调研，在充分了解项目背景、实施内容、项目预算、组织管理后，结合区财政局要求形成本项目的评价思路及关注重点。

总体评价思路：根据本次绩效评价目的，围绕着“决策”、“过程”、“产出”、“效果”四个方面，通过对项目的共性和个性的分析，综合反映项目效益。

在项目决策阶段，充分了解文艺、体育活动项目设立背景，明确项目绩效目标，关注项目资金投入情况。从项目的部门工作职责、立项依据考察项目的立项情况；从绩效目标合理性、明确性两方面评价项目绩效目标设定；从预算编制评估项目的资金投入情况。

在项目过程阶段，通过分析文艺、体育活动项目预算执行和项目开展情况，了解项目资金使用和管理状况，分析预算执行情况和资金使用规范性；通过对项目管理制度和政府采购、合同管理、人员配备和监督机制等相关制度措施的评价，分析项目的组织实施和

管理水平，结合项目预期目标和设立目的，进一步分析项目运行管理过程中需要改进的地方。

在项目产出阶段，通过对诸翟红色书场演出活动、上海“国际家庭日”嘉年华活动、华漕镇“文化和自然遗产日”系列活动开展情况的评价，确认项目实施情况是否按计划完成，项目产出是否达到预期目标；通过分析各项工作完成时间，评价项目产出的及时性；通过分析诸翟红色书场演出活动、上海“国际家庭日”嘉年华活动、华漕镇“文化和自然遗产日”系列活动验收情况，评价项目质量达标情况。

在项目效益阶段，通过社区、校区、街区群众覆盖率，防止安全责任事故和负面报道，避免无效宣传，考察该项目实施后的整体效果；通过发放问卷、活动新闻阅读量和群众活动心得，整理群众居民对项目实施的满意度等方面反馈，评价项目实施后的效果情况，是否实现了应有的社会效益；通过访谈及收集长效管理制度相关文件，评价项目的长效管理机制建设情况。

主要通过上述四个项目环节及横向对比的分析，从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实际出发，对财政资金使用的经济性、效率性和效益性进行客观评价，为进一步强化部门预算支出责任、改善财政支出管理、优化资源配置和提高公共服务水平提供借鉴参考。

（二）绩效评价依据

1. 绩效评价相关政策文件

（1）《中共上海市委上海市人民政府关于我市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沪委发〔2019〕12号）；

（2）《上海市财政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管理办法（试行）》（沪财绩〔2020〕6号）；

(3) 《闵行区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闵委发〔2019〕50号）；

(4) 《关于印发〈2022年闵行区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要点〉的通知》（闵财评〔2022〕1号）；

(5) 《关于开展2024年度财政支出绩效（后）评价工作的通知》（闵财评〔2024〕2号）。

(6) 《关于开展闵行区2024年度街镇（莘庄工业区）财政支出绩效（后）评价工作的通知》（闵财绩〔2025〕19号）。

2. 项目相关政策依据

(1) 华漕镇2024年第4次镇长办公会议；

(2) 华漕镇2024年第16次镇长办公会议；

(3) 《关于征集2024年第35届上海旅游节重点活动的通知》（上旅组办〔2024〕31号）；

(三) 评价指标体系

表 3：评价指标体系表

一级指标	权重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指标解释	权重	评分标准及细则
A决策	20	A1项目立项	A11立项依据充分性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5	<p>评价要点：</p> <p>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p> <p>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p> <p>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p> <p>④项目是否属于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p> <p>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p> <p>以上5项内容均满足得5分，有一项存在问题扣1分。</p>
			A12立项程序规范性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3	<p>评价要点：</p> <p>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符合得1，不符合0分；</p> <p>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批复文件的要求，符合得1，不符合0分；</p> <p>③事前是否根据要求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符合得1，不符合0分。</p>
		A2绩效目标	A21绩效目标合理性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3	<p>评价要点：</p> <p>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有得1分，没有不得分；</p> <p>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相关得1分，无关得0分；</p> <p>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水平，符合得0.5分，不符合得0分；</p> <p>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符合得0.5分，不符合得0分。</p>

一级指标	权重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指标解释	权重	评分标准及细则
			A22绩效指标明确性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3	评价要点：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以上3项内容均满足得4分，有一项存在问题扣1分。
			A3资金投入	A31预算编制科学性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4
B过程	18	B1资金管理	B11预算执行率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2	评价要点： ①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 ②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 年度预算执行率95%以上得2分，60%以下不得分，60%-95%之间按比例扣分。
			B12资金使用合规性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5	评价要点：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符合得1分，不符合0分； 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符合得1分，不符合0分； 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符合得2分，不符合0分； ④实行专账核算，符合得1分，不符合0分；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如果存在整体不得分。

一级指标	权重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指标解释	权重	评分标准及细则
		B2组织 实施	B21管理制度 健全性		行政管理制度、运维制度、 安全管理制度、应急处理制 度、财务制度等内控制度完 备情况	2	评价要点： ①是否已制定与项目相 关的财务管理、采购管 理、资产管理、进度管 理、质量管理、档案管 理制度，完整得1分， 不完整得0分； ②各项是否合法、合规 、完善，符合得1分， 有一项不符扣0.5分， 扣完为止。
	B221采购 管理规范 性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 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 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3	评价要点： 服务采购程序按照制度 规范执行得3分，有一 项不规范扣1分，扣完 为止。	
	B22制度执行 有效性		B222财务 管理规范 性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财务 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 财务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 况。	3	评价要点： ①项目组织实施过程中 财务管理规范得3分， 有一项不规范扣1分， 扣完为止。	
			B223合同 管理规范 性及执行 情况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 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 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3	评价要点： ①各类合同签订规范、 项目按照合同约定执行 得3分，有一项不规范 扣1分，扣完为止。	
C产出	19	C1产出 数量	C11实际完成 率	C111诸翟 红色书场 演出活动 完成率	100%，演出场次236场	5	评价要点： 完成率达到100%得满 分，按比例计算得分。
				C112上海 “国际家 庭日”嘉 年华活动 完成率	舞台搭建活动演出完成	4	评价要点： 完成率达到100%得满 分，按比例计算得分。
				C113华漕 镇“文化 和自然遗 产日”系 列活动完 成率	活动1天并展览14天，完成 率100%	3	评价要点： 完成率达到100%得满 分，按比例计算得分。
		C2产出 质量	C21质量达标 率	C211诸翟 红色书场 演出活动 验收合格 率	验收合格率100%	4	评价要点： 验收合格率100%，得满 分，有一个单项不合格 按比例扣分。
				C212上海 “国际家 庭日”嘉 年华活动 验收合格 率	验收合格率100%	3	评价要点： 验收合格率100%，得满 分，有一个单项不合格 按比例扣分。
				C213华漕 镇“文化	验收合格率100%	2	评价要点： 验收合格率100%，得满

一级指标	权重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指标解释	权重	评分标准及细则
				和自然遗产日”系列活动验收合格率			分，有一个单项不合格按比例扣分。
		C3产出时效	C31完成及时性	C311诸翟红色书场演出活动及时性	演出时间3-6月、9-12月，共8个月完成本年演出场次	4	评价要点： 及时完成得满分，未及时的，2024年后扣2分，超1个月以上不得分。
				C312上海“国际家庭日”嘉年华活动及时性	2024年9月底完成活动	2	评价要点： 及时完成得满分，未及时，没超过1个月扣1分，扣完为止。
				C313华漕镇“文化和自然遗产日”系列活动及时性	2024年6月8日至2024年6月21日完成工作	2	评价要点： 及时完成得满分，未及时，没超过1个月扣1分，扣完为止。
		C4产出成本	C41成本节约率	C411项目成本控制率	实际投入成本小于等于确定的合同价款	1	评价要点： 支出控制在合同价格范围内，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D效益	43	D1项目绩效	D11社会效益	D111诸翟红色书场演出活动平均上座率	场所占地约200平米，可容纳观众近120余人	5	评价要点： 上座率80%以上得满分，80-70%得4分，60-70%得3分，50-60%得2分，40-50%得1分，40%以下不得分。
				D112上海“国际家庭日”嘉年华活动对象覆盖度	目标群体覆盖社区群众	4	评价要点： 目标群体100%覆盖社区群众的得满分，缺一个方面扣5分，扣完报位置。
				D113华漕镇“文化和自然遗产日”系列活动服务对象覆盖度	目标群体覆盖社区、校区群众	3	评价要点： 目标群体100%覆盖社区、校区群众的得满分，缺一个方面扣1.5分，扣完报位置。
				D114诸翟红色书场演出活动宣传	传播优秀红色评弹艺术	3	评价要点： 相关报道发生大于等于1次，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D115上海“国际家庭日”嘉年华活动宣传	推进文旅融合，积极搭建中外文化交流平台，倡导健康生活理念，营造国际社区参与共建活动圈	2	评价要点： 相关报道发生大于等于1次，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一级指标	权重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指标解释	权重	评分标准及细则
				D116华漕镇“文化和自然遗产日”系列活动宣传	促进非遗文化的传承与发展	1	评价要点： 相关报道发生大于等于1次，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D117无安全责任事故	无安全责任事故	3	评价要点： 安全事故发生为0次，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D118无负面报道	无负面报道	3	评价要点： 负面报道发生为0次，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D12长效管理	D121后续长效管理机制健全性	可持续影响制度是否健全	2	评价要点： 建立维修维护长效机制得满分，未建立不得分
			D13满意度	D131诸翟红色书场演出活动满意度	反映诸翟红色书场演出活动的满意度	4	评价要点： ①满意度85%得满分，60-85%扣2分，低于60%不得分
		D132上海“国际家庭日”嘉年华活动满意度		反映上海“国际家庭日”嘉年华活动的满意度	2	评价要点： ①媒体阅读量超过参与人数100倍以上得满分，50-100倍扣1分，低于50倍不得分	
		D133华漕镇“文化和自然遗产日”系列活动满意度		反映华漕镇“文化和自然遗产日”系列活动的满意度	2	评价要点： ①满意度85%得满分，60-85%扣1分，低于60%不得分	
合计						100	

（四）评价方法及等级

1. 评价原则

依据《上海市财政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沪财绩〔2020〕6号）以及闵行区全面推行的以结果为导向的绩效预算管理相关要求，本次绩效评价秉承科学规范、公正公开、分级分类、绩效相关等原则，按照从投入、过程到产出效果和影响的绩效逻辑路径，结合项目实际开展情况，运用定量和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法，总结经验做法，反思项目实施和管理中的问题，以切实提升财政资金管理的科学化、规范化和精细化水平。

根据以上原则，绩效评价应遵循如下要求：（1）在数据采集时，采取客观数据，主管部门审查、社会中介组织复查相结合的形式，以保证各项指标的真实性。（2）保证评价结果真实性、公正性，提高评价报告的公信力。（3）绩效评价报告应当简明扼要，除了对绩效评价的过程、结果描述外，还应总结经验，指出问题，并就共性问题提出可操作性改进建议。

2. 评价方法

本次绩效评价采用的方法是指标评价法、社会调查法。

项目财政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按照逻辑分析法设计，包括项目决策、项目过程、项目产出、项目效益四部分内容，主要围绕资金使用、项目管理、资源配置等方面，客观分析项目的产出和效果，进而提出完善意见。整个评价框架构成体现从投入、过程到产出、效果和影响的绩效逻辑路径。

指标体系包括综合评价表和基础表两部分，综合评价表是评价的依据，基础表是支持评价的基础数据，由被评价单位负责填报。指标体系为评分所用，需要基础表和访谈的支持。综合评价表中各指标的权重由本项目绩效评价小组根据绩效评价原理和评价需求，在调研基础上依据指标的重要性制定形成，并经本项目工作方案评审会专家论证完善后最后确定。

3. 数据采集方法及过程

为了完成绩效指标的分析评价工作，由项目评价小组依据指标体系设计了基础表、访谈提纲。在评价过程中还将采用现场勘察、档案法、比较法获取相应数据，设计评价模型进行定量分析评价，处理数据。

基础表发放给被评价单位协助填报，被评价单位对数据的真实性负责，项目评价小组对数据进行核实确认、汇总分析。为确保评价工作的客观性和科学性，在数据复核过程中发现的被评价单位填报的数据与相关资料有差异的，项目评价小组将做进一步深入调查。

基础表发放给被评价单位协助填报，被评价单位对数据的真实性负责，项目组对数据进行核实确认、汇总分析。为确保评价工作的客观性和科学性，在数据复核过程中发现的被评价单位填报的数据与相关资料有差异的，项目评价小组将做进一步深入调查。同时采用一对一或座谈会现场访谈，对各个活动负责人进行访谈。

4. 评价等级

绩效评价结果采取评分和评级相结合的方式，具体分值和等级可根据不同评价内容设定。评价得分 ≥ 90 分，评价结果为“优”；评价得分在[75分,90分)区间内，评价结果为“良”；评价得分在[60分,75分)区间内，评价结果为“合格”；评价得分 < 60 分，评价结果为“不合格”。

（五）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前期调研及文件研读

项目组从2024年6月，在文体中心的协助下，收集项目相关背景资料、项目目标、预算等资料，并组织项目绩效评价小组对项目相关文件进行研读。根据区财政局的要求，结合项目的特点，形成项目评价的总体思路，并形成了项目指标体系和方案的初稿。

（2）方案形成

根据项目评价方案初稿的要求，与项目的实施单位的相关管理人员进行了沟通和访谈，进一步了解了项目的实施情况，资金的管理情况等，并讨论了项目指标体系和方案初稿的可行性，形成方案评审稿。

(3) 方案评审修改完善定稿

在方案评审稿完成后，通过广泛征求了有关专家对方案内容及指标的意见，部分指标是在方案评价过程中按专家意见修改的。评价组根据专家评审修改意见对方案进一步完善修改，形成方案定稿。

(4) 报告调研及数据采集过程

评价小组按照方案总体评价思路及关注重点，按照点面结合的原则，进一步进行调研，收集项目基础数据及相关资料，为撰写报告做准备。

根据满意度调查计划，就项目的目标及实施效果等做深入了解，评价项目组开展访谈等社会调查，其中包括对文体中心相关负责人进行访谈，收集财务及业务资料，并根据填报基础表格进行抽查及凭证翻阅，现场调研等。

(5) 撰写报告情况

项目评价组根据绩效评价的原理和定稿的方案，对收集的数据汇总和分析，撰写绩效评价报告，经与项目单位沟通交流确认后上报莘庄工业区管委会，进行报告的审核论证。

三、评价结论和绩效分析

(一) 评价结论

基于指标评分、问卷调查、以及对若干关键绩效环节的访谈调研和资料整理，通过评价小组设计的评价指标体系对该项目最终评分为86分，绩效评级为“良”。其中决策类指标得分率83%，管理类指标得分率83%，产出类指标得分率100%，效果类指标得分率76%，合计得分率86%。

表4：项目具体指标分值

一级指标	权重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权重	评分		
A决策	18	A1项目立项	A11立项依据充分性		5	5		
			A12立项程序规范性		3	3		
		A2绩效目标	A21绩效目标合理性		3	2		
			A22绩效指标明确性		3	3		
		A3资金投入	A31预算编制科学性		4	2		
B过程	18	B1资金管理	B11预算执行率		2	2		
			B12资金使用合规性		5	5		
		B2组织实施	B21管理制度健全性		2	1		
			B22制度执行有效性	B221采购管理规范性		3	3	
				B222财务管理规范性		3	3	
				B223合同管理规范性及执行情况		3	1	
C产出	30	C1产出数量	C11实际完成率	C111诸翟红色书场演出活动完成率	5	5		
				C112上海“国际家庭日”嘉年华活动完成率	4	4		
				C113华漕镇“文化和自然遗产日”系列活动完成率	3	3		
		C2产出质量	C21质量达标率	C211诸翟红色书场演出活动验收合格率	4	4		
				C212上海“国际家庭日”嘉年华活动验收合格率	3	3		
				C213华漕镇“文化和自然遗产日”系列活动验收合格率	2	2		
		C3产出时效	C31完成及时性	C311诸翟红色书场演出活动及时性	4	4		
				C312上海“国际家庭日”嘉年华活动及时性	2	2		
				C313华漕镇“文化和自然遗产日”系列活动及时性	2	2		
		C4产出成本	C41成本节约率	C411项目成本控制率	1	1		
		D效益	34	D1项目绩效	D11社会效益	D111诸翟红色书场演出活动平均上座率	5	2

一级指标	权重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权重	评分
				D112上海“国际家庭日”嘉年华活动对象覆盖度	4	4
				D113华漕镇“文化和自然遗产日”系列活动服务对象覆盖度	3	3
				D114诸翟红色书场演出活动宣传	3	0
				D115上海“国际家庭日”嘉年华活动宣传	2	2
				D116华漕镇“文化和自然遗产日”系列活动宣传	1	1
				D117无安全责任事故	3	3
				D118无负面报道	3	3
			D12长效管理	D121后续长效管理机制健全性	2	2
			D13满意度	D131诸翟红色书场演出活动满意度	4	2
				D132上海“国际家庭日”嘉年华活动满意度	2	2
				D133华漕镇“文化和自然遗产日”系列活动满意度	2	2
合计					100	86

（二）绩效分析

项目总体实施完成情况良好，显著提升了文体中心的群众影响力与社会认可度。项目期间，文体中心已高质量完成各项活动，包括诸翟红色书场演出活动、上海“国际家庭日”嘉年华活动及华漕镇“文化和自然遗产日”系列活动，有力支撑其顺利履行2024年度职能，圆满完成群众性文化、体育活动领域的各项工作任务。项目中各项活动组织有序、落地高效，覆盖社区、校区、街区多元群体，切实为群众带来丰富的文化体育服务红利，对促进群众身心健康发展、提升生活幸福感起到积极推动作用。

但需注意的是，项目在细节执行层面仍存在提升空间，主要体现在活动上座率未达预期、合同签订流程衔接不够顺畅、项目验收程序的严谨性与规范性不足等方面，后续需针对性优化改进。

（三）具体指标分析

1. 决策类指标分析

一级指标	权重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权重	评分
A决策	20	A1项目立项	A11立项依据充分性		5	5
			A12立项程序规范性		3	3
		A2绩效目标	A21绩效目标合理性		3	2
			A22绩效指标明确性		3	3
		A3资金投入	A31预算编制科学性		4	2
小计					18	15

A11立项依据充分性

项目立项是为丰富华漕镇群众性文化体育的重要举措。项目立项符合相关的法律法规和政策要求，符合文体中心的工作职责，因此得满分5分。

A12立项程序规范性

本项目根据华漕镇三重一大管理的相关规定、《华漕镇政府采购管理实施细则》、《华漕镇政府采购内控制度实施细则》严格执行。项目立项经过镇长办公会讨论通过。预算编制、活动方案等工作均规范实施。因此得满分3分。

A21绩效目标合理性

本项目未提供完善的绩效目标。因此得2分，扣1分。

A22绩效指标明确性

本项目设定了绩效指标，较完善可考核。因此得满分3分。

A31预算编制科学性

1、本项目安排2024年初预算时预算为61.771176万元，其中：

1) 诸翟红色书场运营管理费15万元；2) 上海“国际家庭日”嘉年华活动费40.771176万元；3) 华漕镇“文化和自然遗产日”系列活动费6万元；

2、本项目在预算调整后为28.271176万元，核减33.5万元，其中：1) 诸翟红色书场运营管理费7.5万元；2) 上海“国际家庭日”嘉年华活动费20.771176万元；3) 华漕镇“文化和自然遗产日”系列活动费0万元；

因此预算编制合理性一般，该指标得2分，扣2分。

2. 过程类指标分析

一级指标	权重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权重	评分	
B过程	18	B1资金管理	B11预算执行率		2	2	
			B12资金使用合规性		5	5	
		B2组织实施	B21管理制度健全性		2	1	
			B22制度执行有效性	B221采购管理规范性		3	3
				B222财务管理规范性		3	3
				B223合同管理规范性及执行情况		3	1
小计					18	15	

B11预算执行率

调整后的预算总额为28.271176万元（1）诸翟红色书场运营管理费7.5万元；（2）上海“国际家庭日”嘉年华活动费20.771176万元；

(3) 华漕镇“文化和自然遗产日”系列活动费0万元；截至2024年底实际支出金额28.271176万元，预算执行率为100.00%。因此预算执行率得满分2分。

B12资金使用合规性

截止2024年底，本项目实际支出28.271176万元，经对比价资料、财务凭证的审核，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资金的支付均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镇级支出与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一致；项目实行单独核算，在财务系统中单独设立了专账。因此资金使用基本规范，该指标得满分5分。

B21管理制度健全性

经审核，文体中心编制了政府采购审批流程、镇长办公会议审批流程，合同管理、资金支付、资料归档等相关管理机制，但无单独的项目管理制度，因此管理制度健全性得1分，扣1分。

B221采购管理规范性

2024年实施的项目均根据政府采购和《华漕镇政府采购管理实施细则》、《华漕镇政府采购内控制度实施细则》的要求实施了政府采购程序，因此采购管理规范性得满分3分。

B222财务管理规范性

经审核，2024年度本项目每笔支出均严格执行了文体中心的财务审批管理制度。因此财务管理规范性得满分3分。

B223合同管理规范性及执行情况

经审核，2024年度本项目其中的诸翟红色书场运营管理费、上海“国际家庭日”嘉年华活动费、华漕镇“文化和自然遗产日”系列活动费中的每笔支出均签订了合同，但验收报告较简单，以及诸翟红色书场演出活动存在先执行，后签订合同的问题，文体中心与上海吉翔

演艺经纪有限公司在2024年3月28日签订委托合同，活动开展实际日期为2024年3月1日。故该指标得1分，扣2分。

3. 产出类指标分析

一级指标	权重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权重	评分		
C产出	19	C1产出数量	C11实际完成率	C111诸翟红色书场演出活动完成率	5	5		
				C112上海“国际家庭日”嘉年华活动完成率	4	4		
				C113华漕镇“文化和自然遗产日”系列活动完成率	3	3		
		C2产出质量	C21质量达标率	C211诸翟红色书场演出活动验收合格率	4	4		
				C212上海“国际家庭日”嘉年华活动验收合格率	3	3		
				C213华漕镇“文化和自然遗产日”系列活动验收合格率	2	2		
		C3产出时效	C31完成及时性	C311诸翟红色书场演出活动及时性	4	4		
				C312上海“国际家庭日”嘉年华活动及时性	2	2		
				C313华漕镇“文化和自然遗产日”系列活动及时性	2	2		
		C4产出成本	C41成本节约率	C411项目成本控制率	1	1		
		小计					30	30

C111诸翟红色书场演出活动完成率

根据文体中心政府采购验收报告，以及节目单本项目已于2024年12月结束，演出236场，完成率100%。得满分5分。

C112上海“国际家庭日”嘉年华活动完成率

根据文体中心政府采购验收报告，以及2024年上海“国际家庭日”嘉年华活动方案，活动已于2024年9月底完成，完成率100%，得满分4分。

C113华漕镇“文化和自然遗产日”系列活动完成率

根据文体中心政府采购验收报告，以及华漕镇2024年非遗日活动方案，活动已于2024年6月完成，完成率100%。得满分3分。

C211诸翟红色书场演活动验收合格率

根据文体中心政府采购验收报告，诸翟红色书场演出活动于2024年12月30日验收通过，同意支付合同款项。验收合格率100%，得满分4分。

C212上海“国际家庭日”嘉年华活动验收合格率

根据文体中心政府采购验收报告，上海“国际家庭日”嘉年华活动于2024年9月30日验收通过，同意支付合同款项。验收合格率100%，得满分3分。

C213华漕镇“文化和自然遗产日”系列活动验收合格率

根据文体中心政府采购验收报告，华漕镇“文化和自然遗产日”系列活动于2024年6月27日验收通过，同意支付合同款项。验收合格率100%，得满分2分。

C311诸翟红色书场演出活动及时性

根据文体中心政府采购验收报告，诸翟红色书场演出活动验收通过，并于2024年12月30日及时完成。得满分4分。

C312上海“国际家庭日”嘉年华活动及时性

根据文体中心政府采购验收报告，上海“国际家庭日”嘉年华活动验收通过，所提供的服务项目与签订的合同内容完全一致，所以于2024年9月28日及时完成。得满分2分。

C313 “文化和自然遗产日”系列活动及时性

根据华漕镇文化体育事业发展中心政府采购验收报告，华漕镇“文化和自然遗产日”系列活动通过验收，所提供的服务项目与签订的合同内容完全一致，所以于2024年6月21日及时完成。得满分2分。

C411项目成本控制率

经查，该项目合同总价为37.876万元，截止2024年底已支付28.271176万元（其中20.771176万元为支付2023年上海“国际家庭日”嘉年华活动费尾款），在项目各类活动举办中未发生变更事项，因此支付金额不超合同价，得满分1分。

4. 效益类指标分析

一级指标	权重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权重	评分
D效益	43	D1项目绩效	D11社会效益	D111诸翟红色书场演出平均上座率	5	2
				D112上海“国际家庭日”嘉年华活动对象覆盖度	4	4
				D113华漕镇“文化和自然遗产日”系列活动服务对象覆盖度	3	3
				D114诸翟红色书场演出活动宣传	3	0
				D115上海“国际家庭日”嘉年华活动宣传	2	2
				D116华漕镇“文化和自然遗产日”系列活动宣传	1	1
				D117无安全责任事故	3	3
				D118无负面报道	3	3
			D12长效管理	D121后续长效管理机制健全性	2	2
			D13满意度	D131诸翟红色书场演出活动满意度	4	2

			D132上海“国际家庭日”嘉年华活动满意度	2	2
			D133华漕镇“文化和自然遗产日”系列活动满意度	2	2
小计				34	26

D111诸翟红色书场演出活动平均上座率

为满足华漕镇群众文化需求，传播优秀红色评弹艺术。截止2024年12月，诸翟红色书场演出共开展活动236场，场地可容纳观众近120余人，全年约14232名观众，上座率为50.23%，因此得2分，扣3分。

D112上海“国际家庭日”嘉年华活动对象覆盖度

华漕镇结合区域特色及现有资源，进一步推进文旅商融合，积极搭建中外文化交流平台，倡导健康生活理念，展现前湾多元美好生活，营造国际社区参与共建活动圈。截止2024年9月底，上海国际家庭日嘉年华，参与人数2000余人次，覆盖社区群众，因此覆盖率为100%，得满分4分。

D113华漕镇“文化和自然遗产日”系列活动服务对象覆盖度

华漕镇特举办2024年非遗日活动，旨在通过一系列丰富多彩的活动，展示非遗物品，传承非遗技艺，普及非遗知识，增强公众对非遗文化的认识和保护意识。华漕镇文体中心2024年6月8日开展活动，当天参与学生人数共计31人，覆盖社区、校区群众，因此覆盖率为100%，得满分3分。

D114诸翟红色书场演出活动宣传

2024年诸翟红色书场演出活动无相关报道及推送，因此不得分。

D115上海“国际家庭日”嘉年华活动宣传

2024年上海“国际家庭日”嘉年华活动有10家以上媒体进行了相关报道，因此得满分2分。

D116华漕镇“文化和自然遗产日”系列活动宣传

2024年华漕镇“文化和自然遗产日”系列活动通过“悦华漕微”信公众号进行了推送，因此得满分1分。

D117无安全责任事故

经查，该项目各个活动过程中未发生安全责任事故，得满分3分。

D118无负面报道

经查，该项目各个活动过程中未发生负面报道，得满分3分。

D12长效管理

该项目各个活动过程依托文体中心日常运营管理，因此后续长效管理机制健全性得满分2分。

D131诸翟红色书场演出活动满意度

文体中心对诸翟红色书场演出“演出整体、演出内容、演员表现、音响效果、场地设施”5大维度进行满意度评估：认为诸翟红色书场演出情况非常满意的占比52%；满意占比32%，一般占比12%，不满意占比3%。综上，满意以上占比为84%，因此得2分，扣2分。

D132上海“国际家庭日”嘉年华活动满意度

文体中心举办的“国际家庭日”活动有10家以上媒体进行了相关报道，阅读量达到38万以上，由于活动期短，流动性大，无法发放问卷调查，可根据媒体阅读量核定满意度和关注度较高，因此得满分2分。

D133华漕镇“文化和自然遗产日”系列活动满意度

文体中心举办的“文化和自然遗产日”活动，有现场学生满意度调查表31份，对非遗文化讲座和非遗技艺体验，分为很满意、一般、不满意进行满意度评估，31份均为很满意，满意度达100%。因此该指标得满分2分。

四、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和建议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

1. 关注群众心声，追求高质量活动

文体中心举办诸翟红色书场演出活动时，为评估听众对“演出整体、演出内容、演员表现、音响效果、场地设施”5大维度的满意度，发放了最终有效样表9520份，其中非常满意52%，满意32%，一般12%，不满意3%，且全年没有发生负面事件和安全事件；针对群众不满意，将在下年度的演出计划中制定具体的改进方案，提高演出质量，进一步提升整体听众满意度。

2. 积极宣传活动，推进文旅融合

文体中心为宣传前湾多元美好生活，营造国际社区参与共建活动圈，在举办上海“国际家庭日”嘉年华活动时，邀请大量媒体进行报道，媒体阅读量达到了38万次，大大提高了活动知名度，推进了华漕镇文旅相融合。

（二）存在问题

1. 诸翟红色书场演出活动上座率较低

诸翟红色书场演出活动在2024年举办了8个月，共计236场演出，演出场地能容纳120余人，但全年只有约14232人，演出质量参差不齐，人均上座率为50.23%，勉强达到一半。

2. 该项目各个活动验收程序有待完善

经查，文体中心出具的各个活动的政府采购验收报告，内容过于简单，无验收实质性内容，仅有两句话，几行字，并未对受委托方进行相关考核，验收程序有待完善。

3. 诸翟红色书场演出活动实施在前，合同签订在后

经查，诸翟红色书场演出活动委托实施在前，合同签订在后。文体中心与上海吉翔演艺经纪有限公司关于诸翟红色书场演出活动签订委托合同，合同金额15万元，合同签订日期2024年3月28日，活动开展实际日期为2024年3月1日，演出活动开展在合同签订日前。

（三）相关建议

1. 关注活动演出质量，提高上座率

对于诸翟红色书场演出活动，建议文体中心为更好的满足华漕镇群众文化需求，传播优秀红色评弹艺术，应及时关注活动演出质量，提高演出上座率。

2. 完善项目的验收程序

建议文体中心进一步健全完善项目的验收程序，在验收报告中详细记录实质性内容，从而进一步加强项目的验收规范性，重视验收程序，采购验收是保证采购货物或服务质量的重要环节，建议预算单位完善资金支付流程，将采购验收作为资金支付的必要环节，以保障验收程序的落实，视验收情况进行支付。

3. 规范执行项目的采购程序

建议文体中心今后实施类似项目活动时，应规范执行各项委托服务项目的采购程序，做到先签订合同，后进行活动服务，以防范相关风险。